

國立臺南護理專科學校圖書發展委員會設置要點

90年8月1日行政會議通過

95年10月2日行政會議修正通過

96年10月2日第148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

98年12月28日圖書發展委員會議修正通過

101年12月17日圖書發展委員會議修正通過

102年1月8日第229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

110年1月20日第309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

- 一、本校為有效發展圖書館業務，特訂定「國立臺南護理專科學校圖書發展委員會設置要點」（以下簡稱本要點）。
- 二、本校圖書發展委員會（以下簡稱本會）設立目的如下：
 - （一）使本校圖書館資源發揮最大之效益。
 - （二）使本校圖書館書、刊、器材之添購具有均衡性及公平性。
 - （三）使本校圖書館之規劃、發展具前瞻性。
- 三、本會置主任委員一人，由副校長擔任之，委員七至九人，除圖書資訊中心主任及圖書組組長為當然委員外，另由各科（中心）推派教師代表各一人，其餘委員由執行秘書簽請校長視需要聘請校內外專家擔任之，並得邀請相關人員及學生列席。
- 四、本會置執行秘書一人，由圖書資訊中心圖書組組長兼任之，承主任委員之命綜理本會業務。
- 五、本會委員任期為二年，得連任之，皆為無給職，惟校外委員於出席時得酌支出席費。
- 六、本會之職責僅為提出對圖書資訊中心圖書組（以下簡稱圖書組）之各項建議案供校長參考。本會之建議範疇如下：
 - （一）圖書組之年度預算編列及分配。
 - （二）圖書組之各類使用及管理規則之製訂。
 - （三）圖書組未來之發展規劃。
 - （四）其它與圖書組有關之事項。
- 七、本會每學期召開定期會議一次，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議，並得邀請有關人員列席說明。
- 八、本會須有全體委員過半數出席，方得開會；決議事項以出席投票委員過半數之同意為原則；議案達成決議後，送請校長核定後送圖書組執行。
- 九、本要點經行政會議通過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